



臺灣苗栗地方檢察署新聞稿

發稿日期：112年9月5日

連絡人：莊佳瑋 主任檢察官

連絡電話：037-353410 分機 323

苗栗地檢署徵選檢察官助理

本署依循行政院核定「打擊詐欺策略行動綱領1.5版」，在法務部、臺灣高等檢察署之指示下增設「檢察官助理」，用以強化懲詐、阻詐能量，預計錄取3人（擇優備取數名），自即日起至民國112年9月18日止受理公開甄選報名，歡迎有志協助犯罪偵查之青年踴躍參與。

此一檢察官助理職缺係以臨時人員進用，工作內容主要以協助檢察官處理刑事案件偵查、公訴及執行之卷證分析、法律問題研究，及其他交辦事項，強化檢方之偵查戰力及效能。每月薪資為新臺幣4萬6692元，歡迎至本署網頁下載甄試簡章及報名表，報名一律以通訊方式辦理，測驗項目包含筆試、電腦輸入、口試等，將自112年9月22日起陸續進行，錄取名單預計將於112年9月27日口試後擇時在本署網站公告。

歡迎民眾踴躍報考，用行動與我們一同加入打擊犯罪的行列。